

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战略重组的交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0年7月13日、2020年8月14日披露了《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筹划战略重组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8）及《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战略重组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5）。

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兖矿集团有限公司（“兖矿集团”）通知，获悉2020年11月30日，兖矿集团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《交割确认书》，双方于2020年8月14日签署的《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兖矿集团有限公司之合并协议》（“《合并协议》”）所约定的本次合并交割前提已全部满足，本次合并可以进行交割；本次合并的交割日为2020年11月30日（含当日）；自2020年11月30日，本次合并予以交割；双方按照《合并协议》约定办理具体交割事项。

本次合并完成后，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30日